

# 使徒行傳系列- 成就從主所領受的職事

## -奉什麼名行這些事?



袁惠鈞牧師 (Rev. Sidney Yuan)

(sidney@ccac.ws)

證道於聖谷華人宣道會

15950 Chatsworth Street,

Granada Hills, CA 91344

<http://www.ccac.ws/cantonese>

# 大綱

- 1) 藉什麼傳講福音?
- 2) 憑什麼接受聖靈?
- 3) 奉誰的名行神蹟?
- 4) 奉誰的旨意行事?
- 5) 以什麼名份逼迫使徒?

**徒 18:22** 是保羅第二次佈道旅程的結束，**徒 18:23** 是保羅第三次佈道旅程的開始。

# 1) 藉什麼傳福音?

辯論這個字, Dielegeto (dialogue, 徒 17:2, 17; 18:4, 19:8, 19:9, 20:7, 9) 在徒 17-20 章出現了7次。

a) 用《聖經》權柄傳福音- 首先在帖撒羅尼迦的會堂, 保羅與人辯論, 意味著他通過問答的方式和對方對話。

保羅很慎重地宣布耶穌基督的死和復活, 這是福音的信息(林前 15章)。 在使徒行傳的講道, 很著重復活。因為使徒是耶穌基督復活的見證人(徒1:21-22; 2:32; 3:15; 5:32)。 經過三星期的講道, 有很多人相信了, 並有許多虔敬的希利尼人、尊貴的婦女也不少(徒 17:4)。

## b) 《聖經》 加上人的智慧-

- 經文中保羅第二次與人辯論，是在雅典(徒 17:17)。他是自己一個人在那裡(提前 3:1)，看見滿城都是偶像(估計人口若10,000人，但有30,000個偶像)、就心裏著急(徒 17:16)。他在會堂和市上與人辯論。
- 很快，就有哲學家 and 保羅辯論過。他們提出了兩種不同的回應。
- 他們把保羅帶到亞略巴古當中。這是負責監察城市宗教和教育監察委員會，所以他們有權來調查保羅的新教義。他們很有禮貌地邀請保羅來介紹他的教義。

# 保羅用共同點

- 保羅他一開始就讚雅典人說、我看你們凡事很敬畏鬼神（徒 17:22）。他們甚至為“未知之神”設立了一座祭壇。保羅說，我傳講的，正是這位神。
- 保羅說，是神創造宇宙和其中萬物。祂不像偶像住人手所造的殿（王上 8:27；賽 66:1-2；徒 7:48-50），也不需要人供奉，反而祂眷顧人，將生命、氣息、萬物、賜給萬人（徒 17:25）。在短短兩句話，保羅徹底毀滅了希臘的整個宗教體制！

# 保羅用希臘作者的話

- 神不是遙遠的；離我們各人不遠(徒 17:27)。所以，人應該尋求神，認識祂。保羅引用希臘詩人的話：我們生活、動作、存留、都在乎他(徒 17:28a)。然後他添加了另一位希臘詩人的名言我們也是他所生的(徒 17:28b)。保羅並不是說世上的所有人都是神屬靈的兒女，因為一個罪人只有因信耶穌基督才能成為神的兒女(約 1:11-13)。這裏的意思是神按照自己的形象造人(創 1:26)。

# 這篇道的結果

- 面對保羅的信息，有三種不同的反應。
  1. 有些人嘲笑保羅，沒有理會他的信息。
  2. 其他人很感興趣，但想听更多。
  3. 有幾個人接受了保羅的信息，相信了耶穌基督，並得救了。

# 學習傳福音的手法 (1)

- 這次佈道的反應，沒有在帖撒羅尼迦信主的人多 (徒 17:4)。有人譏誚他的 (徒 17:32)。
- 這裏有一個教導，有效傳《福音》的手法，是藉著神的話語，而不是倚賴人的智慧 (例如用希臘人的未知之神，希臘人的詩人所講的話)。這樣傳《福音》的結果，並不理想。
- 雅典之後，保羅去哥林多，他說  
林前 2:2 因為我曾定了主意、在你們中間不知道別的、只知道耶穌基督、並他釘十字架。

## c) 不完全的《聖經》真理

- 在徒18章，我們見到阿波羅的出現。他非常熟悉《舊約聖經》，很有口才，並且是一位好的老師。經文說他心裏火熱。他勇敢地進入會堂向猶太人傳道。唯一的問題是阿波羅所宣講的是不完整的福音。他的信息是到施洗約翰為止，他對耶穌基督被釘十字架，死後復活和五旬節聖靈降臨一無所知。
- 施洗約翰宣布了聖靈的洗禮 (太 3:11; 可 1:8)，在五旬節所發生的(徒 1:5)。阿波羅知道這些應許，但他不知道這些應許已經實現。

# 亞居拉和百基拉

- 亞居拉和百基拉沒有公開教導他，他們帶他回家吃安息日晚餐，然後告訴他耶穌基督和聖靈的降臨。他們使他更深入認識基督；下一個安息日，阿波羅回到會堂，把其餘的故事告訴了猶太人！
- 亞波羅曾在哥林多教會服侍過一段時間(徒 19:1)，因為他的學識和口才引起了人們的注意(林前 1:12; 3:4-6, 22; 4:6)。亞波羅是保羅的朋友，同工(林前 16:12; 多 3:13)。很不幸，有人攪分裂- 我是屬保羅，我是屬亞波羅(林前 3:4)。

# 學習傳福音的手法 (2)

- 今時今日，可能有初信主的弟兄姊妹，未有全面的知識，就熱心傳《福音》。你說講錯了怎樣辦。自然會有好像亞居拉和百基拉的好弟兄姊妹指正。
- 但亦有很多基督徒都說，我不敢傳《福音》，讓我有點或多點或全面的知識。如果要等到有全面的知識，才傳《福音》，相信世上沒有人有資格傳《福音》。
- 其實福音的信息不難傳，是人把信息攪複雜了。就是耶穌基督為我們的罪死了，被埋葬，第三天復活(林前 15:2-4)

## 2) 憑什麼接受聖靈？

- 當保羅在以弗所，他遇見12個自認是基督徒的人。可能他們的行為，使保羅懷疑。就問他們：“你們信的時候有沒有領受聖靈(徒 19:2)？”
- 這個問題很重要，因為聖靈的見證是一個人真正重生的不可或缺的證據(羅 8:9, 16:1, 約 5:9-13)。當一個人相信耶穌基督時，就應該有聖靈在他們身上(弗 1:13)。

# 聖靈 → 生命的改變

- 這些人受洗後，身上沒有好的見證。其實受洗只不過是外在的表現。一個人真正得救的人，清楚知道，自己是一個罪人，需要耶穌基督為我們贖罪，有聖靈入住。
- 為何要認罪，接受耶穌基督，聖靈才能入住我們，才會有真正，生命的改變。如果一個人不是真正認罪悔改。他的罪未被赦免，不能與神和好，聖靈就不能夠入住一個罪人的身上，幫助他有生命的改變。
- 沒有聖靈，就不能有改變的生命。好像那十二個人一樣。

# 再次受洗

- 那十二個人聽了耶穌基督的福音，就再次受洗。其實再次受洗，是合乎《聖經》教導。
- 受洗後，他們就講方言。我們講過，在使徒行傳，講方言是歷史的時刻，代表不同群體的人信主。今次是使徒行傳裏面，最後一次講方言。代表那班由施洗約翰受洗，但不清楚，耶穌基督的救恩。
- 今時今日，講方言，不是被靈洗，或聖靈降臨一個人的身上。保羅在弗 5:18，教我們要被聖靈充滿，但沒有叫我們要講方言。

### 3) 奉誰的名行神蹟？

a) 徒 19:11 神藉保羅的手、行了些非常的奇事。 甚至有人從保羅身上拿手巾、或圍裙、放在病人身上、病就退了、惡鬼也出去了。

徒 19:13 那時、有幾個遊行各處、念咒趕鬼的猶太人、向那被惡鬼附的人、擅自稱主耶穌的名、說、我奉保羅所傳的耶穌、敕令你們出來。

• 猶太人的祭司，都會趕鬼 (路 11:19)，但不是奉耶穌基督的名。

# 每況愈下

- 因為這些人與耶穌基督沒有個人關係，他們也只能用保羅的名字；但他們沒有成功。鬼說：“我認識耶穌，也認識保羅；但你是誰？”

徒 19:16 惡鬼所附的人、就跳在他們身上、勝了其中二人、制伏他們、叫他們赤著身子受了傷、從那房子裏逃出去了。

# 焚書坑愚

徒 19:17 凡住在以弗所的、無論是猶太人、是希利尼人、都知道這事、也都懼怕、主耶穌的名從此就尊大了。

徒 19:18 多有人來承認訴說自己所行的事的動詞指出人們“不斷地來……不斷地承認，他們所做的事”。這些人信了主，還在行邪術。他們燒掉的魔法和邪術書籍的總價值，相當於150人一整年的工資！這些人不惜代價，悔改並離開他們的罪孽。

# 聽道睡死了

b) 在徒 20 章，另外記載了一件神蹟。保羅正在講道，猶推古（幸運）睡著了，從窗外掉了下來，摔死了。保羅藉著神的能力，救他從死裏復活。

- 保羅中斷了他的講道，衝下樓救這個年輕人。去令我們想起以利亞（王上 17:21-22）和以利沙（王下 4:34-35）。

- 

- 司布真曾經說，如果我們在聽道期間睡著了，並死去，沒有使徒來救我們！

## 4) 奉誰的旨意行事(徒 18:18–22)

- 保羅離開以弗所的時候，他說神若許可，我還要回到你們這裏來(徒 18:21)。對保羅來說神若許可或如果是神的旨意，不是一個口頭禪，而是他一生處事所追求的。
- 
- 在他的一些書信中，保羅稱自己為奉神旨意作耶穌基督的使徒(林前 1:1, 林後 1:1, 弗 1:1, 西 1:1, 提後 1:1)。
- 
- 在他生命和事工的最關鍵時刻，保羅鼓起勇氣堅定地說：主的旨意成就！(徒 21:14)。

# 5) 以什麼名份逼迫使徒

## a) 謀反的罪名?-

- 他們招聚了些市井匪類、搭夥成群、聳動合城的人、闖進耶孫的家、要將保羅西拉帶到百姓那裏(徒 17:5)。
- 找不到保羅和西拉，這些暴徒抓住了接待保羅的耶孫，並帶走了他和一些信徒。
- 猶太人的指控保羅與審判耶穌基督的指控相似- 擾亂和平，叛國罪(路 23:2)。他們的罪行是“說另外有一位君王，耶穌”。

## b) 非法組織的罪名？

b) 當保羅在哥林多傳道時，敵人又再攻擊他，拉他到公堂。有一個新的總督上任。給不信的猶太人帶來希望，希望羅馬政府會宣布這個新的“基督教”是個非法組織。說、這個人勸人不按著律法敬拜神(徒 18:13)。

- 總督立即看出，真正的問題不是有關羅馬律法，而是有關猶太教的問題，所以拒絕審理此案！

- 眾人便揪住管會堂的所提尼、在堂前打他。這些事迦流都不管(徒18:17)。

# 偷竊、謗讟的罪名？

c) 又一次，在徒 19 章，在以弗所銀匠底米丟，用了城裏面的人最喜愛的兩件事來攻擊保羅：城市的榮譽以及女神和她的廟宇的偉大。很快，城中就有暴亂。

- 這些暴徒大約25,000人，終於填滿了圓形劇院；暴徒找不到保羅，捉住了他的兩個助手，該猶（不是徒 20:4 的該猶；羅 16:23；林前 1:14）和亞里達古（使徒 20:4）。

- 最後是城裏的書記擺平這件事，他首先安靜和安撫人民，說他們的城市和他們的女神的偉大。但他找不到任何的罪證，無論在公（徒 19:37）或在私（徒 19:38）。書記找不到罪名將保羅收監。

# 結語

- 1) 奉誰的名行神蹟？今時今日，傳《福音》是靠善工，帶領人去神的話語（徒 14:3, 19章）
- 2) 藉什麼傳講福音？神話語的力量，是在《福音》，不是我們的智慧（徒17章, 林前 2:2）
- 3) 憑什麼接受聖靈？一個人要知道自己是個罪人，接受耶穌基督，才有聖靈帶領，有新的生命（徒19章, 約 3:3, 5, 8）
- 4) 奉誰的旨意行事？得救後要像保羅，一生追求神的旨意（徒18章, 21:14）
- 5) 以什麼名份逼迫使徒？當我們行在神的旨意中，敬虔渡日。《聖經》應許一定會受到逼迫（徒17-20章, 提後3:12）

# Other Sermons by 袁惠鈞博士 (Dr. Sidney Yuan)

點擊下面的鏈接聽道：

- 他在 [Youtube](#) 的講道
- 他在 [華人教會網絡](#) 的講道
- 他的 [其他講道和筆記](#) (His other Sermons & Notes)
- 你可以用[手機App](#)來聽他的道(粵語TAB) 和看他為你準備的筆記(Notes)
- [講員\(Speaker\)](#)
- 如果你喜歡他的講道, 請你喜歡他的 [Facebook 網頁](#)